

看耶和華：看，為，靠

看耶和華今天向你們所要施行的救恩(出一四：13)

“看”耶和華爭戰，和“為”耶和華爭戰，同是信徒生命中所必遇見的事，同是應當學習的功課。

以色列人在埃及，身為奴隸，沒有作戰士的資格，所以缺乏爭戰的經驗。初出埃及的時候，還沒有經過訓練，沒有爭戰的經驗，遇戰必敗，所以要看耶和華為他們施行救恩。前臨紅海水深浪大，後有埃及的追兵，既不能戰，又不能守，又不能走，真是無路無望，所以要看耶和華為他們施行救恩。這是看耶和華為他們爭戰。人是在完全無望的地步，我們不能以善行換取得救，只能仰望主耶穌在十字架上，為我們成就救恩。

但經過訓練，在磨難中長成的信徒，神期望他們能使用信心，能為耶和華爭戰。因此“懶惰為耶和華行事的必受咒詛；禁止刀劍不經血的必受咒詛”(耶四八：10)。神不希望祂的兒女成為軟性人，而是要作真理的戰士，“穿戴神所賜的全副軍裝，與...惡魔爭戰”(弗六：10-12)。

可是，不僅救恩是必須神作成的，我們完全幫不上忙，一切榮耀都應該歸給神；而且我們該知道，人自己的力量實在非常微小，有許多事，都超過我們力所能及，要認識自己，交託給神。

人常犯的毛病，是當神使用他，為神作一點工作的時候，雖然是極微小，在他自己眼裡，卻擴大了許多倍，幻想成巍巍然的大山，成為他的組織，成為他的紀功碑。這樣，不但在神面前不蒙記念，反要被拆毀。因此，我們要把心安正，知道一切是為神作的，也是靠神作的；自己只不過是無用的僕人。

主的使徒保羅說過：“我靠著那加給我力量的，凡事都能作。”(腓四：13)這絕不是保羅誇口他甚麼都能作。其實，重點在於“靠著那加給我力量的”，就是靠神的力量。保羅所說的，正是說他必須時時作連在葡萄樹上的枝子，離了主甚麼都不能作(約一五：5)；還不必談甚麼建大功，立大業，而是能忍得苦難，享得富裕，連過正常的生活，都要靠神的力量！

求主使我們學習倚靠神。有單純的信心，看主爭戰；

有行動的信心，為主爭戰；

有交託的信心，靠主爭戰。

祂是永遠得勝的主。願榮耀都歸給祂，阿們。